

首都精神文明建设情况简报

第 48 期

(总第 2157 期)

首都精神文明办

2020 年 10 月 13 日

【首都文明委成员单位 制止餐饮浪费 践行光盘行动】

市卫生健康委在全系统广泛组织开展“制止餐饮浪费 践行光盘行动”专项宣传引导活动。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各单位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重要批示精神和中央有关规定,不断提高思想认识、提升行动自觉。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党政领导率先垂范,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安排学习传达中央纪委《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加强监督执纪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工作意见》和首都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关于在全市组织开展“制止餐饮浪费 践行光盘行动”专项宣传引导活动方案》。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把“光

盘行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作为专项工作来抓,积极响应,利用院周会、院党委会进行了再动员、再部署,明确了总体要求、工作任务、实施步骤和保障措施,保证“光盘行动”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民航总医院在院长、书记的领导下,分管行政后勤的副院长负责主抓此项工作,行政办公室负责严格公务用餐管理,营养食堂负责职工“光盘行动”的现场行为监督管理,党办负责日常宣传引导工作。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成立由党政一把手任组长,全体院领导任副组长,后勤、医务、院感、保卫、党办、院办、教育等重点部门作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北京市疾控中心党委迅速行动,出实招、求实效,成立专项领导小组,研究制定针对性措施,在中心形成杜绝浪费的强大合力,确保活动扎实开展。形式多样,全面引导。通过开展专项宣传引导活动,全面倡导勤俭节约、反对浪费的文明理念,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进行广泛宣传教育,努力引导干部职工自觉参与到“光盘行动”中来。北京口腔医院团委向全院团员发布倡议,号召全院青年不做“必剩客”,争当“光盘族”。结合《首都市民卫生健康公约》,共同践行文明、健康、绿色、节约的生活方式。北京电力医院在职工食堂门前开展宣传横幅签字活动,1000余名干部员工参加。北京卫生职业学院在食堂、宿舍、教学楼等重点部位张贴宣传海报800余张,营造“光盘行动”的良好氛围。北京回龙观医院在院内宣传栏、食堂取餐口、电梯间等显著位置张贴节约用餐海报;利用医院闭路电视屏、电子屏滚动播放节约用餐主题宣传视频;利用微信公众平台、微博账号、微视频宣传“光盘行动小知

识”。市红十字血液中心在首都献血服务网、首都献血等官网、官微和公众号上播发“制止餐饮浪费行为,践行光盘行动”相关内容;在食堂 LED 大屏播发“拒绝舌尖上的浪费,光盘行动你我同行”倡议。市卫生健康监督所通过微博、今日头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平台开展践行“拒绝餐饮浪费,接力承诺”宣传,营造“浪费可耻、节约为荣”“敬畏粮食、尊重劳动”的浓厚氛围。北京结核病控制研究所职工微信群推送“文明北京”两微一端、今日头条、北京时间、抖音 APP 等平台相关内容,开展公益宣传。中国中医科学院眼科医院全院党支部开展“不忘初心,弘扬优良家风”主题党日活动,倡导勤俭节约美德,全院 105 名同志撰写了家风故事,评选 45 篇优秀家风故事在全院分享交流。全员参与,多措并举。各单位围绕“制止餐饮浪费 践行光盘行动”,调整食物制作和售卖形式,加强残食台监督和宣教。民航总医院主食面点增加“半个”单品售卖;面条增加“小份”售卖;建立厨师长、面点组长对残食台剩菜饭的分析制度,及时调整饭菜制作方式和口味,避免制作口味不受欢迎造成浪费;加强食堂后厨管理,在食品购买、加工、制作、贮存、剩余食物处理的各环节,避免浪费。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在食堂安装“监督摄像头”,开展“光盘行动”监督提醒,避免用餐浪费;食堂以“售卖半份菜”“适量米饭”等方式,科学安排备餐;取消一次性筷子、袋子和餐具供给,实行精细化管理,用实际行动抵制铺张浪费,营造文明节俭的用餐氛围。北京朝阳医院引导职工适量点餐,减少剩餐,医院食堂减少大份菜品,供应“小份菜”“小份主食”,职

工按需选餐,杜绝“大排场”,倡导“刚刚好”;建立监督机制,在食堂餐盘回收窗口安排专人进行监督,主动提醒剩菜较多的职工适量点餐,减少浪费。组织有力,工作扎实。各单位紧紧围绕“制止餐饮浪费 践行光盘行动”宣传主题,充分发挥各自职责,确保活动取得明显成效。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在职工食堂张贴节约粮食的海报,提倡职工在就餐中践行节约粮食,减少浪费的饮食光盘行动,倡议得到广大职工积极配合响应,餐余垃圾由原来的每日 700 斤左右,下降到现在的每日 200 斤左右,促进餐余垃圾源头减量,避免“舌尖上的浪费”。北京大学第一医院第二住院部职工食堂采取称重式自助的售卖形式,规范餐饮服务,引导职工节约用餐,餐前引导适量打餐,餐后主动提醒打包,各食堂厨余垃圾量也显著下降。

(市卫生健康委)

责编:梅雪峰

核稿:田文松

电话:55569506

传真:55569505

邮箱:jswmzhxtc@163.com

报:中央文明办,首都文明委主任、副主任,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

送:首都文明委委员,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办局,各总公司、高等院校,市级群众团体。

发:各区委书记、区长、宣传部长,各区文明办,有关新闻单位。
